证券代码:000505、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京粮B　　公告编号:2021-012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肯美平指因公务出差未亲自出席,授权委托董事关颖代为出席并表决,其他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京粮控股、京粮B	股票代码	000505、2005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关颖	高娜秋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6号京粮大厦15层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6号京粮大厦15层
传真	010-51672010	010-51672010
电话	010-51672130	010-51672029
电子信箱	112438798@qq.com	gaodeqiu_jl@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油脂油料加工销售及贸易和食品制造。油脂油料加工及贸易业务主要集中在京津冀区域,品牌包括“古船”、“绿宝”、“古币”、“火鸟”,主要产品有大豆油、菜籽油、葵花籽油、香油、麻酱等。食品制造主要是指休闲食品、面包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品牌包括“小王子”、“董小姐”、“坚强的土豆”、“古船”等,主要产品有薯片、糕点及面包。休闲食品业务覆盖全国各省、直辖市,面包业务集中在京津冀区域,为肯德基华北区域主要供应商之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8,741,749,912.11	7,440,286,465.54	17.49%	7,409,124,30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846,956.70	133,341,925.75	38.63%	167,956,58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027,737.59	104,483,092.09	57.00%	127,425,177.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40,910.08	297,366,794.05	-182.91%	850,167,551.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9	36.84%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9	36.84%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7%	5.70%	1.47%	7.69%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总资产	5,696,504,493.73	5,231,266,600.19	8.87%	4,917,148,99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10,571,543.53	2,406,039,293.87	12.66%	2,272,469,925.4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19,261,111.71	2,031,611,966.92	1,928,342,701.75	3,062,634,14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55,045.32	46,107,849.27	40,894,930.95	70,189,13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730,342.72	44,264,847.23	32,040,014.29	64,002,53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948,834.32	-141,853,013.56	-273,966,632.37	-159,681,098.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6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8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9.68%	288,439,561	164,877,598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国有法人	6.67%	48,510,460			
王岳成	境内自然人	5.66%	41,159,887	41,159,887		
LI SHIRYN ZIHAN MING	境外自然人	1.23%	8,939,300			
鑫牛创赢(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鑫牛创赢(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1%	3,684,503			
柳建英	境内自然人	0.36%	2,604,203			
张晓晓	境内自然人	0.27%	1,949,260			
王小星	境内自然人	0.24%	1,748,400			
谢文渝	境内自然人	0.20%	1,419,700			
东方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19%	1,354,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国管中心持有京粮集团100%股权,京粮集团持有京粮控股39.68%股份,为京粮控股控股股东;②王岳成为京粮控股副总经理;除上述股东关系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小星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748,4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整体经营情况

2020年是波谲云诡、格局巨变的一年,面对新冠疫情、中美贸易战、经济下行等利空因素的冲击,公司顶住压力、快速应变,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经营管理,研究分析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夯内控合规基石,促行稳致远发展,实现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87.42亿元、同比增长17.49%,利润总额2.85亿元、同比增长9.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5亿元、同比增长38.63%,每股收益0.26元、同比增长36.84%,圆满完成了年度任务目标。

(二)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油脂板块稳中向好

油脂板块发挥油脂产业链优势,有效抵御了中美贸易战、新冠疫情的冲击。报告期内,实现利润总额1.36亿元。京粮天津坚持“套期保值+基差销售+储备轮换”的经营模式,利翠中美贸易战应对经验,科学研判,提前筹划,确保企业稳定的经营利润,全年压榨大豆创历史新高,超额完成年度预算指标。京粮油脂在套期保值模式下加强品类研发,强化市场分析,发力国产大豆、葵油、非转菜油等需求稳定、受疫情影响较小的品种,全年油脂油料销售创历史新高。古船油脂以托管红井源为契机,创新京蒙产业帮扶模式,强强联手、优势互补,发挥更大的带贫效益,借助集团工会福利平台建设,全力推进全品类营销模式,布局线上推广。天雄康持续推进仓储服务平台建设,加强储备油监管,提升仓储服务水平,提高轮换效率,落实应急储备调配任务。

2、食品板块稳中有进

受疫情引发的市场需求疲软影响,报告期内,食品板块实现利润总额1.74亿元。浙江小王子积极开发新产品,拓展新渠道,新产品4D玉米卷进入百草味、来伊份、三只松鼠三大平台,销量增长明显,永辉、大润发、沃尔玛等大卖场的“店中岛异形柜”策略推动单店平均销售增长率大幅增长,形成新品增长老品稳定的良好态势。古船面包抓住国内疫情企稳的机遇,加大肯德基、绿茶餐厅渠道的销售,绿茶餐厅及经销渠道销量占比提升,客户渠道进一步优化。

3、并购托管稳步推进

本着“落实一批”、“推进一批”、“拓展一批”的思路,分层次、分步骤推进并购重组。报告期内,公司圆满完成浙江小王子剩余股权收购项目,为后续并购重组积累了经验、奠定了基础。公司托管红井源公司和上海首农,通过规范化指导、输出专业化管理、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梳理业务流程,提升了托管企业管理水平,实现了既定托管目标。

4、疫情防控工作扎实有效

公司上下积极应对新冠疫情的严峻挑战,精准防控,精细施策,第一时间响应上级要求,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和防疫监督小组,建立防疫体系,从严从紧、落实落细各项防疫措施。公司积极用好防疫期间金融扶持政策,降低企业资金成本。

5、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一是利用线上办公平台提高执行力,确保公司各项决策部署真正落到实处。二是建立健全人才队伍建设体系,推行多向交流、上下互动机制。积极创办“京粮控股大讲堂”,提升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综合素质,强化市场化思维,共享管理经验。三是积极推动合规试点工作,分批次调研公司及子公司的合规管理情况,梳理主要业务合规制度、合规义务、合规风险等,补充完善股权投资领域合规风险清单等,打牢合规管理基础,提升合规管理水平。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油脂	7,799,378,959.10	136,231,943.72	4.64%	20.90%	52.88%	0.15%
食品加工	886,193,622.11	174,173,301.85	29.46%	-4.52%	-6.77%	-2.1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是本期市场行情好转加工量增加,油脂压榨业务利润增加带动收入及利润增加,且本期收购少数股东部分剩余股权所致。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基于此会计准则修订及财政部通知要求,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准则,仅调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列示及相应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21-013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基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及财政部通知要求,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租赁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以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取消了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其他租赁模式下的会计处理无重大变化。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根据新租赁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对于2021年1月1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公司作为承租人的情况下,选择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衔接处理,仅调整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中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项目金额,对资产负债表中其他项目无影响,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不属于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行为,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21-014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21年度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商品期货、商品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2、投资金额:公司在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中投入的资金(开仓保证金)总额合计不超过109,000万元。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具体生产经营需要适度开展,不以投机为目的,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1、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目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京粮(天津)粮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天津”)、北京京粮油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油脂”)、北京京森绿宝油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森绿宝”)和京粮(河北)油脂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河北”)主要经营油脂油料及相关品种,其价格受国际和国内市场价格的影响较大,为规避原材料、成品及其他相关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京粮天津、京粮油脂、艾森绿宝和京粮河北计划利用商品期货和商品期权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充分利用期货、期权市场的风险控制功能,有效规避价格波动带来的不稳定影响,提升企业经营水平,保障企业持续健康运行。

2、商品衍生品交易规模:根据公司2021年度生产经营计划,京粮天津、京粮油脂、艾森绿宝和京粮河北在商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中拟投入的资金(开仓保证金)总额分别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人民币38,000万元、人民币6,000万元、人民币7,000万元,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9,000万元(不含期货期权标的实物交割款项)。

3、商品衍生品交易品种:商品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大豆、豆油、豆粕、菜籽油、棕榈油等油脂油料及相关农产品的期货及期权合约。

4、业务授权及期限: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5、资金来源: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商品衍生品交易计划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

三、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风险分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是为了套期保值,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是为有效规避商品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衍生品市场的行情变动较大时,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交易损失;

(2)流动性风险:对衍生品交易保证金采取逐日盯市制度,但市场价格波动过于激烈时,可能发生因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所产生的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期权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4)技术风险:因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计算机、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导致意外损失发生的风险。

2、风险防控措施

(1)使商品衍生品交易与生产经营业务相匹配,仅投资与公司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油脂油料及相关品种;

(2)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期权原则上只进行买向操作,严格控制期货、期权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已制定了《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商品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衍生品交易的保证金额度、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持仓预警和止损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及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出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对各个交易环节进行控制;

(4)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错单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减少损失。

四、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充分利用期货、期权市场的风险控制功能,有效规避价格波动带来的不稳定影响,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水平,保障企业持续健康运行。

2、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已建立了《商品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能够有效规范商品衍生品交易行为,控制商品衍生品交易风险。公司商品衍生品交易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通过对衍生品交易工具的合理运用,公司能有效对冲经营风险,我们同意公司开展2021年度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05、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京粮B　公告编号:2021-015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京粮控股”)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58人,注册会计师1,28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50人。

天职国际2019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9.97亿元,审计业务收入14.5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45亿元。2019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8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总额1.64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99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8,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4次,涉及人员11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汪吉军,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0年开始为京粮控股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7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施涛,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0年开始为京粮控股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齐春艳,201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0年开始为京粮控股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20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1年度审计费用共计103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83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2021年3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对天职国际的从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的胜任工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有关会议材料,并听取有关人员的相关汇报,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天职国际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自2020年起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我们同意聘请该所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审计服务。

3、2021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4、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5、《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21-016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京粮控股”)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及授信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根据公司2021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发展规划,2021年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2.75亿元的综合授信。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商业汇票开立及贴现、开具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为准)。各银行等金融机构具体授信额度、贷款利率、费用标准、授信期限等以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协商签订的授信申请协议为准。

2021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京粮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食品”)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有效。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单笔授信或借款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全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或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及担保项下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资信状况具体选择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借款及担保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超过上述额度的授信及担保事项,需另行审批。

二、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被担保方分别为北京京粮油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油脂”)、京粮(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新加坡”)和京粮(曹妃甸)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曹妃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0.12.31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京粮食品	京粮油脂	100%	87%	6,026.77	174,100	64.23%	否
	京粮新加坡	100%	25%	9,120.72	84,900	31.32%	否
京粮控股	京粮曹妃甸	51%	22%	0	1,000	0.27%	否
合计		-	-	15,147.49	260,000	95.92%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北京京粮油脂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3 月 4 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16号522室

法定代表人:董志林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批发(非实物方式)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销售油料作物、经济作物、饲料;仓储服务(需要审批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济贸易咨询。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粮食品100%股权,京粮食品持有京粮油脂100%股权。

截至2020 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69,172.66万元,负债总额60,056.07万元(银行贷款总额3,502.19万元,流动负债59,369.87万元),净资产9,116.58万元,营业收入306,414.52万元,利润总额1,768.26万元,净利润1,378.05万元。

经查询,被担保方京粮油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京粮(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4月13日

注册地:新加坡

董事主席:李翠玲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经营范围:油脂、油料作物(包括大豆、芝麻、亚麻籽、葵花油、大豆油、高粱、小麦等)的进出口贸易。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粮食品100%股权,京粮食品持有京粮新加坡100%股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046.52万元,负债总额258.47万元(流动负债258.47万元),净资产788.05万元,营业收入39,360.73万元,利润总额128.75万元,净利润118.70万元。

经查询,被担保方京粮新加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京粮(曹妃甸)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11月21日

住所: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唐海镇垦丰大街11-1号

法定代表人:王明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谷物种植;豆类、花生和薯类种植;棉花、糖料种植;蔬菜、食用菌及园艺作物种植;水果种植;坚果、含油果、香料和饮料作物种植;销售:食用农产品、有机肥、微生物肥料、农业机械、食品、生鲜肉、调味品(盐零售)、蔬菜、水产品、粮油、油料作物、农副产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农业技术推广服务;水产养殖、牲畜饲养、家禽饲养;农村土地整理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粮食收购;普通货物运输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粮曹妃甸51%股权,唐山曹妃甸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京粮曹妃甸49%股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6,565.37万元,负债总额1,423.26万元(流动负债1,423.26万元),净资产5,142.10万元,营业收入3,788.66万元,利润总额321.14万元,净利润237.25万元。

经查询,被担保方京粮曹妃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为公司和京粮食品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额度的预计,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担保额度内,按实际担保金额签署具体担保协议。

五、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为支持各子公司的发展,保证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发展所需资金,需要公司和京粮食品为其提供担保。本次担保有利于缓解各子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融资成本,保障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2、担保风险控制判断:被担保对象京粮油脂、京粮新加坡、京粮曹妃甸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企业管理规范,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担保风险较小。

3、京粮油脂、京粮新加坡为京粮食品全资子公司,京粮食品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京粮曹妃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51%股权,公司按持股比例对其提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公平对等。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以及公司与京粮食品为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事项,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及快速办理银行信贷业务的需要,提高审批效率,公司能够对风险进行有效控制,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预计的议案》。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状况稳健,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企业管理规范,经营状况良好,担保事项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业务担保总金额为15.207亿元,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授信担保预计总金额为26亿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实际占用金额为1.5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5.59%。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主体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21-017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产品或组合。

2、投资金额:额度累计不超过8.2亿美元。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具体生产经营需要适度开展,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1、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目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中,国际采购贸易量较大、收支总额较高,国际业务结算币种以美元为主。因进出口业务有美元、欧元付汇需求,为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生产经营需要,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与公司业务紧密相关,基于公司外汇资产、负债状况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锁定成本,增强公司经营稳健性。

2、外汇衍生品交易规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实际需要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累计不超过8.2亿美元。

3、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产品或组合,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结构性远期、利率掉期、货币互换等。相关合约的主要条款如下:

(1)合约期限:与基础交易期限相匹配,一般不超过一年。

(2)交易对手: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及金融机构。

(3)流动性安排:外汇衍生品交易以正常外汇资产、负债为背景,业务金额和业务期限与预期外汇收支期限相匹配。

4、业务授权及期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或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情况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交易决策权,并代表公司(或子公司)与银行或金融机构签署上述交易项下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有效。

5、资金来源: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使用公司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或保证金交易,到期采用本金交割或差额交割的方式。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